

景德镇市委宣传部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委宣传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注：本报告因金额单位转换原因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委宣传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市委宣传部的职责是：

（一）按照中央，省、市委部署，拟订全市宣传思想文化教育工作重大方针政策和事业发展总体规划，统筹协调推进宣传思想文教领域法治建设，协调全市宣传文教系统各部门之间的工作。

（二）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和市委关于意识形态工作决策部署，统筹协调全市党的意识形态工作，组织协调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和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的落实与日常监督检查，结合巡察工作开展专项检查。

（三）负责市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规划部署协调全市网络安全、互联网宣传和信息内容管理工作；协调推进信息化工作；指导、检查、推动县（市、区）和有关部门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

（四）统筹指导协调全市理论研究、理论学习、理论宣传工作，组织推动理论武装工作。

（五）负责规划组织思想政治工作，配合市委组织部做好党员教育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和改进全市群众思想教育工作。

（六）负责宣传、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政策。统筹指导协调

各级各类学校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教育方面的工作，指导协调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地方特色文化进校园的工作。对市教育局和景德镇学院的工作实施方针政策的指导。

（七）统筹分析研判和引导全市社会舆论，指导协调全市各新闻部门工作，组织全市突发公共事件应急新闻工作。

（八）贯彻落实新闻出版业的管理政策，统筹规划和指导协调新闻出版事业、产业发展，指导监督管理出版物内容和质量，指导监督管理印刷业，指导管理著作权及出版物进出口等。统筹指导协调全市“扫黄打非”工作。指导国内新闻部门驻景和省内新闻部门分支机构、记者站的监督管理工作。

（九）统筹指导协调推动全市精神文化产品的创作和生产，协调组织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有关工作，指导协调推动群众文化建设。

（十）统筹指导全市电影制片、发行、放映工作，指导对市内立项拍摄的电影内容的审查，指导协调全市性重大电影活动和我市对外合作制片等工作。

（十一）对全市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文化艺术业改革发展研究提出政策性建议，统筹指导协调文化体制改革和文化事业、文化产业及旅游业发展，统筹协调市属国有文化资产监管工作。承担市委文化体制改革专项小组和市文化产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十二）统筹指导全市舆情信息工作，组织协调开展舆情信

息收集分析研判工作，跟踪了解、研究掌握宣传舆情动态。

（十三）统筹协调全市对外宣传工作，指导协调有关部门研究拟订对外宣传工作方案和发展规划。统筹组织我市国际传播能力建设，指导对外文化交流工作，协调推动我市文化走出去工作。

（十四）统筹协调组织开展新闻发布工作，承担市委新闻发布有关组织协调工作，负责市政府新闻发布组织实施工作，指导协调市政府各部门和各县（市、区）的新闻发布工作，推动新闻发言人制度建设。拟订热点问题新闻发布口径。

（十五）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境外记者来景采访服务工作。负责组织开展新闻领域国际国内交流与合作。

（十六）负责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的日常工作，规划部署协调全市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工作，开展全市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评选工作，统筹推进全市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

（十七）受市委委托，会同市委组织部管理新闻、文化旅游、教育和社会科学研究等方面市直宣传思想文化教育部门的领导干部。根据管人与管事相结合的原则，按照规定管理宣传文教系统的干部，指导这些部门领导班子的建设。对县（市、区）委宣传部部长的任免提出意见。负责有关重要宣传舆论阵地和重要岗位领导干部管理。负责组织开展宣传文教系统干部教育培训，统筹推进宣传思想文教领域人才队伍建设。主管全市企业政工人员的职称评定工作。

（十八）归口领导市委讲师团、景德镇日报社、市广播电视台、市教育局、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瓷都晚报社。受市委委托，代管市文联、市社联。

（十九）完成市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2 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预算级次
1、	景德镇市委宣传部	二级
2、	景德镇市网络安全信息化中心	二级

本部门年末在职人员 57 人，离退休人员 0 人（不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其他人员 0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19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景德镇市委宣传部

2023 年度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302.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194.3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863.34
八、其他收入	8	163.6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50.3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7.7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65.7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349.6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465.73	本年支出合计	58	2,671.2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61.77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56.28
	30			61	
总计	31	2,727.49	总计	62	2,727.49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景德镇市委宣传部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465.73	2,302.10					163.6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74.90	1,174.9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7.00	7.00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7.00	7.00					
20133			宣传事务	1,167.90	1,167.90					
2013301			行政运行	885.87	885.87					
2013350			事业运行	64.92	64.92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217.10	217.1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63.34	863.34					
20701			文化和旅游	330.00	33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330.00	33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33.33	533.33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50.00	50.00					
2079903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344.00	344.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39.33	139.3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0.36	150.3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6.74	136.7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8.78	78.7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7.96	57.96					
20808			抚恤	13.62	13.62					
2080801			死亡抚恤	13.62	13.6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77	47.7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77	47.7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47	29.4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73	2.7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86	14.8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71	0.7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73	65.7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73	65.7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73	65.73					
229			其他支出	163.63						163.63
22999			其他支出	163.63						163.63
2299999			其他支出	163.63						163.63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景德镇市委宣传部

2023 年度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671.22	1,178.27	1,492.9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94.38	704.57	489.81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7.00	7.00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7.00	7.00				
20133			宣传事务	1,187.38	697.57	489.81			
2013301			行政运行	885.87	613.17	272.71			
2013350			事业运行	64.92	64.92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236.58	19.49	217.1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63.34	23.83	839.50			
20701			文化和旅游	330.00		33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330.00		33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33.33	23.83	509.50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50.00		50.00			
2079903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344.00		344.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39.33	23.83	115.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0.36	150.3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6.74	136.7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8.78	78.7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7.96	57.96				
20808			抚恤	13.62	13.62				
2080801			死亡抚恤	13.62	13.6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77	47.7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77	47.7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47	29.4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73	2.7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86	14.8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71	0.7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73	65.7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73	65.7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73	65.73				
229			其他支出	349.63	186.00	163.63			
22999			其他支出	349.63	186.00	163.63			
2299999			其他支出	349.63	186.00	163.63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景德镇市委宣传部

2023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302.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194.38	1,194.3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63.34	863.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50.36	150.3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7.77	47.7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5.73	65.7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302.10	本年支出合计	59	2,321.58	2,321.5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9.4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9.4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321.58	总计	64	2,321.58	2,321.58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景德镇市委宣传部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2,321.58	992.27	1,329.3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94.38	704.57	489.81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7.00	7.00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7.00	7.00	
20133		宣传事务	1,187.38	697.57	489.81
2013301		行政运行	885.87	613.17	272.71
2013350		事业运行	64.92	64.92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236.58	19.49	217.1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63.34	23.83	839.50
20701		文化和旅游	330.00		33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330.00		33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33.33	23.83	509.50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50.00		50.00
2079903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344.00		344.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39.33	23.83	115.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0.36	150.3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6.74	136.7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	78.78	78.7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7.96	57.96	
20808		抚恤	13.62	13.62	
2080801		死亡抚恤	13.62	13.6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77	47.7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77	47.7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47	29.4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73	2.7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86	14.8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71	0.7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73	65.7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73	65.7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73	65.73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景德镇市委宣传部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经济分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50.9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4.8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36.57	30201	办公费	5.1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18.06	30202	印刷费	2.04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29.93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15.50	30205	水费		310	资本性支出	1.4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8.78	30206	电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7.96	30207	邮电费	1.9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4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2.20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款	14.86	30209	物业管理费	19.4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1	30211	差旅费	4.93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65.7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00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66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06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5.46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13.62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贴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5.39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1.44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46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5.02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866.03						126.24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景德镇市委宣传部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	科目名称			小计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零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景德镇市委宣传部

2023 年度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景德镇市委宣传部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30.18	47.92	38.32
1.因公出国（境）费	2	5.00	5.74	3.01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10.18	10.18	5.06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10.18	10.18	5.06
3.公务接待费	6	15.00	32.00	30.25
（1）国内接待费	7	——	——	30.25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1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	1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3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95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2,326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指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数）；全年预算数指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反映当年预算安排的实际支出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资金安排的支出数）。

2. 当此表数据为空，即本部门（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公开 10 表

部门：景德镇市委宣传部

2023 年度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3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3	0
3. 机要通信用车	4	0
4. 应急保障用车	5	0
5. 执法执勤用车	6	0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0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8	0
8. 其他用车	9	3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台、套)	10	0

注：1. 本表反映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2. 当本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2727.49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261.77 万元，比上年增加 132.67 万元，增长 102.77%；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收入合计 2465.73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9.53 万元，下降 4.25%，主要原因：2022 年有记者协会等新增项目。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财政拨款收入 2302.10 万元，占 93.36%；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163.63 万元，占 6.64%。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支出总计 2727.49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2671.22 万元，比上年增加 228.63 万元，增长 9.36%，主要原因：2023 年增加绩效工资。结余分配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年末结转和结余 56.28 万元，比上年减少 205.49 万元，下降 78.50%，主要原因：上年度疫情突然封城，未按时完成支付。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基本支出 1178.27 万元，占 44.11%；项目支出 1492.94 万元，占 55.89%；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

出 0.00 万元，占 0.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 1585.63 万元，决算数 2321.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6.41%。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1353.95 万元，决算数 1194.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21%。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财政年中核减财政拨款及项目金额。

（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863.34 万元，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年中财政新增记者协会等项目。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118.17 万元，决算数 150.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7.24%。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年中财政调整增人增资。

（四）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47.77 万元，决算数 47.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65.73 万元，决算数 65.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92.27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850.97 万元，比上年减少 35.16 万元，

下降 3.97%，主要原因：部分支出由其他资金列支。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124.85 万元，比上年减少 70.42 万元，下降 36.06%，主要原因：响应市政府号召，压缩一般性支出。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5.06 万元，比上年减少 92.18 万元，下降 85.96%，主要原因：本年度此项支出由其他资金列支。

（四）资本性支出 1.40 万元，比上年增加 1.40 万元，主要原因：上年此项支出由其他资金列支。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47.92 万元，决算数 38.3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79.96%；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0.92 万元，下降 2.35%，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5.74 万元，决算数 3.0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52.37%，主要原因：压缩一般性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3.01 万元，主要原因：上年未安排出国工作。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1 个，累计 1 人次，主要是：交流学习。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10.18 万元，决算数 5.06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本年无新购车预算安排。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24.85 万元，

下降 100.00%, 主要原因: 上年本单位有列支新购车辆。全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10.18 万元, 决算数 5.06 万元, 完成全年预算的 49.71%, 主要原因: 压缩一般性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0.60 万元, 下降 10.58%, 主要原因: 响应市政府号召, 压缩一般性支出。年末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3 辆。

(三)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32.00 万元, 决算数 30.25 万元, 完成全年预算的 94.53%, 主要原因: 响应市政府号召, 压缩一般性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21.52 万元, 增长 246.47%, 主要原因: 疫情解除全面放开政策, 重点推广本土陶瓷产业文化, 集力打造多个陶瓷、旅游宣传项目。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95 批, 累计接待 2326 人次, 主要是: 全部为国内接待。

(四)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22.25 万元, 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73.02 万元, 下降 37.39%, 主要原因: 压缩一般性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40 万元, 其中: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4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40 万元, 占政

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 辆（台），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新闻拍摄、记者采访等工作。本部门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纳入2023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 1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330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 22.11 %。项目评价结果为“优”。

组织对 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既“对外宣传专项”。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3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0 万元，国有资本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看，项目整体运行良好。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170.5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评价结果为“优”。从评价情况看，部门整体运行良好，内部管理稳定，使我市宣传工作达到了市政府的要求。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本次评价主要是了解 2023 年对外宣传专项经费使用情况和项目取得的效果,发现项目管理存在的问题，总结项目管理经验，进一步加强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完善项目和资金管理办法，为优化部门财务支出结构、做好预算编制和申报绩效目标提供决策参考和依据。重点评价专项绩效目标设立的充分性、明确性、合理性、科学性、针对性以及细化程度，看绩效目标的设立是否符合客观实际，是否与单位履职相一致，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专项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重点评价项目资金分配过程、投入方式、预算执行和结果。重点考核资金分配过程是否科学规范，资金投入方式是否合理，预算执行进度是否按预期进行，资金使用是否经济高效。实现绩效目标的制度措施。包括专项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以及项目绩效跟踪管理措施等。，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和效果。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效果包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

本部门“对外宣传专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专项评价遵照中央、省、市财政部门发布的绩效评价文件依据和结合本专项实际情况设计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进行校对比较、分析、评价，总体认为本专项在活动主题策划、活动内容设计、活动方案制定、活动的实施等方面做了很多的工作，对

促进陶瓷文化的对外交流，提升瓷都知名度具有很大的积极意义。
2023 年对外宣传专项得分为 92.8 分，专项总体评价为“优”。

（此处自选两个项目反映《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宣传部对外宣传专项支出绩效评价自评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分值	得分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4	4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3	3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	2.8	待完善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3	3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3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3	3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3	3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3	3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	1.4	待完善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3	2.1	待完善	
		成功承办重大交流活动次数	考察年度部门成功承办重大交流活动次数情况，反映部门工作效果。	评价要点：绩效目标值为2次；达到绩效目标值得权重满分，每降低1%扣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2	2		
		主办陶瓷文化交流活动次数	考察年度部门主办陶瓷文化交流活动次数情况，反映部门工作效果。	评价要点：绩效目标值为2次；达到绩效目标值得权重满分，每降低1%扣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2	2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本部门公开“市委宣传部部门评价绩效报告”项目
目
(见附件 1)。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3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单位事务方面的支出。

（三）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目 录

一、 部门概况.....	4
（一）部门基本情况.....	4
（二）部门履职总体目标、工作任务.....	4
（三）部门年度绩效目标-----	5
（四）部门整体财务收支及管理情况.....	5
二、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5
（一）评价目的和思路.....	5
（二）评价方法和指标体系.....	5
（三）评价实施过程.....	6
三、评价总体结论-----	7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7
（一）部门决策完成情况.....	7
（二）部门管理完成情况.....	9
（三）部门产出完成情况-----	11
（四）部门效果完成情况-----	13
五、主要存在的问题及其改进措施.....	15
（一）主要存在问题.....	15
（二）改进措施-----	18

景德镇市委宣传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2023 年度）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景德镇市委景德镇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景党发〔2019〕18号）的文件精神，提升市直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切实推动我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提质增效，根据《景德镇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景财办字〔2024〕2号）的要求，景德镇市委宣传部就本部门2023年度的财务投入、履职管理过程，任务完成情况、资金使用绩效四个方面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基本职能：

1. 根据中省宣传部和市委安排部署，制定和实施全市宣传思想文化工作政策，推动任务和措施的落实，为全市改革发展稳定大局服务。
2. 指导、协调全市各级党委宣传部和市直宣传文化系统各单位工作。
3. 指导全市理论学习研究、宣传普及工作；配合市委组织部做好全市党员教育工作；代管市委马列主义理论讲师团；指导市社科联工作。
4. 负责引导社会舆论，把握正确导向，指导、协调全市新闻工作，在政治方向和方针、政策方面实行领导。
5. 宏观管理全市文化文艺工作，指导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文化产业发展；指导协调全市文化、广播电视电影、新闻出版工作，以及市文联和

有关新闻出版、文化艺术等专业性群众团体的工作。

6. 规划、部署、组织开展全市思想政治教育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设工作;开展调查研究,掌握思想动态,提出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的对策、措施。

7. 组织部署全市新闻发布工作;指导、组织、协调对外宣传及对外文化交流等重大活动;协调并会同有关部门做好中省及域外来访记者的接待管理、服务引导工作。

8. 负责市直宣传文化系统和市直新闻单位有关干部的管理工作;联系宣传、文化系统的知识分子,并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知识分子工作;负责全市宣传干部培训及人才培养工作。

9. 安排部署全市精神文明建设工作,指导协调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代管市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

10. 完成市委和省委宣传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机构情况

部门共有预算单位 1 个,即部门本级。编制数为 48 人,年末实有人数 48 人。其中,行政编制 36 人、全额补助事业编制 12 人。

(二) 年度履职总体目标、工作任务

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市委宣传部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坚持守正创新,主动担当作为,聚焦理论、舆论、文明、文化和意识形态风险防范等主责主业,勇担新的文化使命,以国家试验区建设为统领,充分发挥统筹协调作用,牵头抓好重大活动的承办、重要机制的建设、重点项目的建设等,推动宣传思想文化系统高效协同运转。

工作任务：

- 1) 坚持政治引领，统筹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 2) 聚焦主责主业，全面提升宣传思想文化工作；
- 3) 规范选人用人，努力打造高素质干部队伍。

（三）单位年度预算支出绩效目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数量指标	开展基层理论宣讲次数	3000 场
	基层理论宣讲线上线下覆盖人数	50 万人
	“点赞中国城”景德镇获点赞量	90 万个
	五查五改专项整治落实整改措施数量	70 条
	申报国家省级社科基金项目数量	》10 项
	开展清朗专项行动数量	30 个
	入选江西文化领军人才培养项目人数	5 人
	制定完善制度文件数	70 个
质量指标	全国文明城市 22 年度测评结果	进入第一方阵
	荣登中国好人榜人数	3 人
	荣获全国最具创新博物馆数量	1 个
	获得全国文化企业 30 名提名数量	1 家
	列入全国首批文物事业高质量发展案例数	1 个
	中国城市海外网络传播力全国地级市排名	前 30 名
社会效益指标	做好人才队伍建设	做好

	纳入常态化实时检测保护范围数量	120 个
	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发展	发展
	抓好精神文明建设	抓好
	加强国际传播交流	加强
可持续发展	优化干部队伍结构	优化
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率	》90%

（四）当年部门预算及执行情况

一）单位预算情况

2023 年单位预算收入 1519.0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519.04 万元，无年初结转结余。

二）单位实际到位资金及支出

2023 年实际收入 2334.2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170.59 万元，年初结转结余 261.77 万元。

2023 年实际支出 2539.71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56.28 万元。

表 1 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收入明细	支出明细
基本支出	1046.77
项目支出	1492.94
合计	2539.71

二、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与思路：

评价目的：归纳总结、分析、评价单位财务投入、管理过程、产出和

服务情况、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肯定成绩，找出问题，有针对性提出整改措施，并切实做好整改工作，提高单位的工作效率，推动瓷都陶瓷文化交流和数字经济发展，促进我市经济社会更好更快发展。

评价思路

1、秉承重要性和相关性相结合的原则，择优选择能反映被评价单位实质和核心目标的内容作为评价的主要方向和侧重点。

2、客观资料采集和预测、评估相结合的原则，确保绩效评价的有理可循、有据可依。

3、采用实地取数原则，对照绩效目标进行审核，形成结论和相关建议。

（二）绩效评价方法。坚持定量优先、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始终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类分级、绩效相关的基本原则，采取审核资料、现场勘查等配套方式，对部门 2023 年度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评价。

本次绩效评价的标准主要包括计划标准、历史标准和其他标准等。

（1）计划标准。按预先制定的工作目标、预算和绩效指标等作为评价标准。

（2）历史标准。参照发展专项资金历史数据确定评价标准。

（3）按照财政部门 and 预算部门确认或认可的其他标准作为评价标准。

（三）评价实施过程

1. 前期调研。领导重视，及时组织布置绩效自评工作，落实相关人员，明确各自任务责任，组织学习文件依据，交流有关信息，了解单位的基本情况等信息，并根据初步获取的信息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 数据采集。依据确立的指标体系，评价人员进入现场实地调研，收集各职能科室的职能、业务管理等相关材料，同时查看 2023 年度单位财务

资料，获取该整体资金到位与使用情况等信息。

3. 数据分析与报告撰写。将获取的资料进行整理分析和评分，得出结论，撰写报告，并不断修正完善，形成最终绩效评价报告。

三、评价总体结论

遵照中央、省、市财政部门发布的绩效评价文件依据并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设计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进行校对比较、分析、评价，总体认为本单位聚焦“提升国际交流水平，推动陶瓷文化传播”主线，围绕年度工作重点，对标对表试验区四年行动计划，具体抓重点落实，开展了丰富多彩的陶瓷文化交流活动，有力地推动了瓷都陶瓷文化交流和数字经济发展，初步搭建起陶瓷文化国际化高端化专业化交流平台。部门绩效考核评价总体得分为 94.6 分，评价等级为“优”。

整体总体得分情况如表 2 所示。

序号	整体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1	投入	35	33.5	95.7%
2	产出	40	40	100%
3	效果（含满意度）	25	21.1	84.4%
	合计	100.00	94.6	94.6%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通过收集的资料，按照制定的 2023 年度景德镇陶瓷文化国际交流中心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分别从投入、过程、产出、效果个方面做出以下分析：

（一）部门决策实现情况：部门规划计划：部门的中长期规划明确，年度工作计划明确；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绩效指标明确；资金配置：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

（二）部门管理完成情况：资金管理：支出预算执行率为 100%，资金使用合规；预算管理：管理制度健全，预决算信息公开；政府采购管理：政府采购节支率达标；资产管理：资产管理规范，固定资产利用率为 100%；组织实施：管理制度健全。

（三）履职完成情况：主要涉及到单位履职完成情况，从数量、质量、时效等方面归纳反映年度主要计划任务完成情况，共有 3 个二级指标和 16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值 40 分，实际得 40 分，综合得分率为 100%。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权重分	得分
数量指标	开展基层理论宣讲次数	3000 场	3670 场	3	3
	基层理论宣讲线上线下覆盖人数	50 万人	51.7 万人	3	3
	“点赞中国城”景德镇获点赞量	90 万个	90 万个	2	2
	五查五改专项整治落实整改措施数量	70 条	71 条	2	2
	申报国家省级社科基金项目数量	》10 项	13 项	2	2
	开展清廉专项行动数量	30 个	30 个	2	2
	入选江西文化领军人才培养项目人数	5 人	9 人	2	2
	制定完善制度文件数	70 个	76 个	2	2
质量指标	全国文明城市 22 年度测评结果	进入第一方阵	进入	4	4
	荣登中国好人榜人数	3 人	4 人	2	2
	荣获全国最具创新博物馆数量	1 个	1 个	3	3
	获得全国文化企业 30 名提名数量	1 家	1 家	2	2
	列入全国首批文物事业高质量发展案例数	1 个	1 个	3	3
	中国城市海外网络传播力全国地级市排名	前 30 名	第 17 名	4	4
时效指标	专项完成及时率	100%	100%	4	4
总分				40	40

1、开展基层理论宣讲次数。部门突出主题主线，创新理论武装纵深推进，持续加强基层理论宣讲工作，依托“一县一品”基层理论宣讲平台以及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广泛开展基层理论宣讲 3670 余场，线上线下覆盖人数达 51.7 万余人次。，达到了既定目标值。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得分 3 分。

2、基层理论宣讲线上线下覆盖人数。部门突出主题主线，创新理论武装纵深推进。持续加强基层理论宣讲工作，依托“一县一品”基层理论宣讲平台以及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广泛开展基层理论宣讲 3670 余场，线上线下覆盖人数达 51.7 万余人次，达到了既定目标值。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得 3 分。

3、“点赞中国城”景德镇获点赞量。部门围绕中心工作，主流思想舆论巩固壮大。新华网总网开展的“点赞中国城”景德镇点赞活动引发热议，收获 260 万浏览量，90 万点赞量，达到了既定目标值。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得分 2 分。

4、五查五改专项整治落实整改措施数量。部门按照省委宣传部要求，扎实推进全市宣传思想文化系统“五查五改”专项整治工作，共查摆问题 58 个，落实整改措施 71 条，制定完善制度文件 76 个，达到绩效目标值的要求。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得分 2 分。

5、申报国家省级社科基金项目数量。部门发挥中国陶瓷发展研究院作用，围绕景德镇陶瓷文化、国家试验区建设等主题，申报国家社科基金项目 1 项，省级项目 12 项，达到了既定目标值。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得分 2 分。

6、开展清朗专项行动数量。部门在全省率先建成网络安全协调指挥平台，将 140 多个重点域名和信息系统纳入常态化实时检测保护范围，

发现并督促修复各类中高危网络安全漏洞 613 个。先后开展了“清朗”等系列网络内容管理专项行动 30 余个，处置有害信息 850 余条，达到了既定目标值。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得分 2 分。

7、入选江西文化领军人才培养项目人数。部门积极做好 2023 年赣鄱俊才支持计划文化领军人才培养项目推荐选拔工作，9 名人才成功入选“2023 年赣鄱俊才文化领军人才培养项目”，达到了既定目标值。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得分 2 分。

8、制定完善制度文件数。部门按照省委宣传部要求，扎实推进全市宣传思想文化系统“五查五改”专项整治工作，共查摆问题 58 个，落实整改措施 71 条，制定完善制度文件 76 个，达到了既定目标值。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得分 2 分。

9. 全国文明城市 22 年度测评结果。部门突出价值引领，精神文明创建结出硕果。全国文明城市 2022 年度测评结果获“优秀”等次，进入全国第一方阵，达到了既定目标值。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得权重分 4 分。

10、荣登中国好人榜人数。部门突出价值引领，精神文明创建结出硕果，4 人荣登“中国好人榜”，7 人被评为“江西好人”，1 人被评为 2023 年江西省“新时代好少年”，达到绩效目标值要求。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得权重分 2 分。

11、荣获全国最具创新力博物馆数量。部门坚持传承创新，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繁荣发展。发布首批 330 家“千馆之城”创建场馆，御窑博物馆荣获“全国最具创新力博物馆”，古陶瓷基因库列入全国首批文物事业高质量发展案例，并达到了预期的活动效果。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得权重分 3 分。

12、获得全国文化企业 30 名提名数量。部门坚持传承创新，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繁荣发展，其中陶文旅集团获得全国文化企业 30 强提名，达到了既定目标值。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得权重分 2 分。

13、列入全国首批文物事业高质量发展案例数。部门坚持传承创新，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繁荣发展。发布首批 330 家“千馆之城”创建场馆，御窑博物馆荣获“全国最具创新力博物馆”，古陶瓷基因库列入全国首批文物事业高质量发展案例，达到了既定目标值。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得权重分 3 分。

14、中国城市海外网络传播力全国地级市排名。在 2023 中国城市海外网络传播力全国 337 个地级市排名中，景德镇排在第 17 位，成效显著，反响强烈，达到绩效目标值的要求。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得权重分 4 分。

15、专项完成及时率。单位精心组织，很抓专项的落实，专项按时顺利实施，未发生拖延现象，并取得良好的效果。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权重分 4 分。

（四）履职效果实现情况：

效果指标由 3 个二级指标和 7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值 25 分，主要涉及部门履职效果，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反映部门履职效果的实现情况，本部分实际得分 21.1 分，综合得分率为 84.4%。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完成情况	权重分	得分
社会效益	做好人才队伍建设	做好	基本达成	4	2.8
	纳入常态化实时检测保护范围数量	120 个	达成	3	3
	发展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	发展	基本达成	3	2.1
	精神文明建设成效	成效	达成	4	4

	加强国际传播交流	加强	基本达成	3	2.1
可持续发展	优化干部队伍结构	优化	基本达成	3	2.1
满意度	市民满意率	》90%	达成	5	5
总分				25	21.1

1、做好人才队伍建设。部门坚持把人才工作摆在重要位置，落实重大人才议题会议专题研讨、重大事项报告、重要信息通报等制度，推动“党管人才”工作机制运行顺畅。对照《2023年度景德镇市人才基础工作量化分工方案》的工作要点安排，明确职责分工和任务目标，落实落细各项重点任务。组织开展对全市宣传思想文化系统理论、新闻、出版、文艺和国际传播等5个界别的人才情况进行摸底排查，对我市宣传思想文化系统人才库信息进行全面更新，为今后人才培养和推荐工作筑牢扎实基础。积极做好2023年赣鄱俊才支持计划文化领军人才培养项目推荐选拔工作，9名人才成功入选“2023年赣鄱俊才文化领军人才培养项目”。去年5月，我市引进的国家一级演员梅院军凭借在黄梅戏《汤显祖》中的精彩演出，获得第九届中国戏剧奖·梅花表演奖殊荣，这是近年来我市宣传思想文化领域柔性引才的一大重要成果。组织人才参加高层次人才国情研修班暨人才工作者专题培训班和全省宣传思想文化人才暑期研修班，成绩较明显，但还需继续加大力度。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得分2.8分。

2、纳入常态化实时检测保护范围数量。部门在全省率先建成网络安全协调指挥平台，将140多个重点域名和信息系统纳入常态化实时检测保护范围，发现并督促修复各类中高危网络安全漏洞613个，达到绩效目标值的要求，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得分3分。

3、发展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部门坚持传承创新，文化事业和文

化产业繁荣发展。《景德镇瓷业文化景观》申遗预评估申报书提交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世界遗产中心预审，景德镇市入选第二批国家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创建名单。发布首批 330 家“千馆之城”创建场馆，御窑博物馆荣获“全国最具创新力博物馆”，古陶瓷基因库列入全国首批文物事业高质量发展案例。依托东方演艺集团重点打造舞剧《唯我青白》，编纂出版《景德镇陶瓷简史》《景德镇陶瓷史话》《我的城·我的镇——景漂的故事》等陶瓷文化主题书籍。陶文旅集团获得全国文化企业 30 强提名。积极参加 2023 年江西省文化和旅游产业招商活动。2023 年前三季度全市规模以上文化及相关产业企业数量为 163 家，全省第 7，四小市第 1，成效较为明显，但还需加大力度。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得分 2.1 分。

4、精神文明建设成效。全国文明城市 2022 年度测评结果获“优秀”等次，进入全国第一方阵。4 人荣登“中国好人榜”。7 人被评为“江西好人”。1 人被评为 2023 年江西省“新时代好少年”。在全国学雷锋志愿服务“四个 100”活动中，乐平市徐德亮荣获最美志愿者，浮梁县城西社区荣获最佳志愿服务社区。承办皖浙赣边区红军游击队瑶里改编暨新四军驻景德镇办事处成立 85 周年纪念活动。结合主题教育，探索试点“便民快递进文明实践站”创新模式，成效显著，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得分 4 分。

5、加强国际传播交流。部门成功承办 2023 战略传播论坛、丝绸之路旅游城市联盟成立大会等重大交流活动。成功举办“瓷的精神”——景德镇国际陶瓷艺术双年展、丝路瓷行——中日陶瓷与文化交流活动等活动。2023 瓷博会期间，首次启用新闻中心，以 7 种语言播发的相关稿件在 800 余家海外媒体落地。获中宣部批准打造“景德镇三宝蓬 Z 世代

国际青年文化交流基地”。 “景德镇向世界讲述瓷都故事”入选中国城市国际传播示范案例。《看见景德镇》和《凝土为器 共绘光彩》系列视频被境外多家媒体采用。《有朋远方来——法国艺术家爱玛》在由中国外文局主办的《第三只眼看中国》国际短视频大赛中荣获优秀作品奖。

《洋景漂说 China》融媒体产品入选中央网信办“新时代 我在中国”网宣项目，选报的《缠之恋》MV 作品成功入选“中国好故事”网络国际传播精品案例。在 2023 中国城市海外网络传播力全国 337 个地级市排名中，景德镇排在第 17 位。与 4 个城市签署建立友好关系意向书，友好关系意向城市增至 30 个，成效较为明显，但还需加大力度，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得分 2.1 分。

社会满意度及可持续性影响。

1. 社会满意度方面：

市民满意度：部门通过积极履行职责，得到了公众的广泛认可和信任。市民对单位的工作效率和服务质量普遍表示满意，市民对单位的工作和服务满意度达 95.15%，达到绩效目标值。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得分 5 分。

2. 可持续性影响方面：

优化干部队伍结构。年度市直宣传思想文化系统共调整科级干部 123 名；部机关开展了 1 次干部任免工作，共提拔 1 名副县级干部，1 名正科级干部，1 名副科级干部，晋升 1 名三级主任科员，1 名四级主任科员，内部交流 1 名正科级干部，从其他单位交流 1 名正科级干部至部机关，交流 1 名四级主任科员至其他单位。部机关下属 4 个事业单位新招录 4 名事业干部，提拔 1 名副科级事业干部，内部交流 1 名副科级干部，从其他单位交流 4 名事业干部至下属事业单位，交流 1 名副科级

事业单位干部至其他单位，效果较好，但还需加大力度。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得分 2.1 分。

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主要存在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1）主要存在问题

1、预算绩效目标设置待改进。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基础和依据不够充分，预算精确度待提高。

2、项目事前绩效评价待加强。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不普遍，未根据事前绩效评估结果和审核意见完善政策制定和追加项目预算，

3、绩效运行跟踪监控力度待加强。全过程监管力度待加强，在事前事中事后环节层层把关不够。

4、文化强市力度还需进一步加大，激励机制待完善，特色文化产业发展需加大力度。

5、高层次人才及后备干部的培养力度需加大，后备人才储备相对不足。

（2）改进措施

1、提高全面预算管理的重视程度。建立以绩效为导向的预算编制模式，借鉴其他部门在绩效管理方面的经验和做法，制定绩效管理制度，并将其贯彻到预算申请、预算分配、项目实施和绩效考评的全过程。

2、加强项目事前绩效评价。结合单位职能范围内拟新出台的重大政策和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并根据事前绩效评估结果和审核意见完善政策制定和追加项目预算，提高重大政策和项目决策水平。经政府审核批准后的特定目标项目，要在预算管理一体化信息平台上进行绩效管理。

3、强化绩效运行跟踪监控。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力度，以绩效手段压减低效支出，取消无效支出，让预算资源运用在促进瓷都社会经济发展最相关的事项上。坚持全过程监管，在事前事中事后环节层层把关。

4、更好服务于国家陶瓷文化传承创新试验区建设。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牢牢把握新时代新的文化使命，聚焦“走在前、勇争先、善作为”的目标要求，发展壮大主流价值、主流舆论、主流文化，不断巩固全市上下团结奋进的共同思想基础，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不断提升千年瓷都文化软实力和影响力，为建好国家陶瓷文化传承创新试验区，打造国家文化交流客厅、国际文化交流名城，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瓷都，奋力把“千年瓷都”这张靓丽的名片擦得更亮提供坚强思想保证、强大精神力量、有利文化条件。

5、着力提升人才工作服务水平。结合国家试验区建设需要，大力加强宣传思想文化领域人才培养和引进，积极做好文化名家暨“四个一批”、宣传思想文化青年英才、省“双千计划”等国家级、省级高层

附件：宣传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得分表

景德镇市委宣传部

2024年4月12日